

关于住房租赁定向资产支持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(以下简称"交易商协会")出 具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(中市协注〔2022〕ABN44号),以本公司作为发起机 构的"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住房租赁定向资产支持 票据"(以下简称"资产支持票据")获准注册,主要内容如下:

- 1、公司资产支持票据注册金额为50亿元,注册额度自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 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,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、每期发行前确定当期主承销商。
- 2、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资产支持票据,首期发行应在注册后6 个月内完成,后续发行应向交易商协会备案。发行完成后,应通过交易商协会 认可的渠道定向披露发行结果。

公司将根据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要求及市场情况,择机办理资产支持票据发行相 关事宜,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九日